

证券代码：300984
债券代码：123163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债券简称：金沃转债

公告编号：2023-024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经事后审查发现，备查的签章版核查意见无错误，但是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披露版本错误，所披露的核查意见系未签章的中间过程稿件，原通知公告文本中的公司简称、附表等内容错误，现对原有关信息更正如下：

更正前：

修改 1：对金沃精工在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修改 2：（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之“1、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 3：减：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本金

修改 4：（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之“1、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 5：（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之“1、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柯城支行	120926002900278081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3050168350000001515	-	已销户
平安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15223555558825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70900120110808	-	已销户
合计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账户注销手续。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柯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修改6：（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修改7：（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8：（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之“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9：（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10：（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之“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11：（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之“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12：截至本公告日…

修改13：七、保荐机构核查程序与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金沃精工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金沃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沃股份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金沃股份在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修改14：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1.年产5亿件精密轴承套圈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否”。

修改15：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不适用。”

修改16：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1.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2.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否”。

.....

更正后：

修改1：对金沃股份在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修改2：（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之“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3：减：2022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本金

修改4：（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5：（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账户注销手续。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柯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修改6：（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修改7：（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8：（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9：（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修改10：（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11：（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之“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修改12：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

修改13：七、保荐机构核查程序与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金沃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金沃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沃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金沃股份在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修改14：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1.年产5亿件精密轴承套圈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

修改15：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年产5亿件精密轴承套圈项目已竣工投产，但受宏观环境、行业景气度影响，项目达产率不达预期影响了预计收益实现；研发中心及综合配套建设项目非效益项目，不产生预计收益。”

修改16：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1.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2.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的其它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更正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